

证券代码：873944

证券简称：蓬达高科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襄阳蓬达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级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进新投资者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公司二级子公司北京蓬远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蓬远新材”）根据发展需要，拟进行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。

北京石墨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投资人”）拟向蓬远新材投资1000万元，以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蓬远新材10%的股权，出资方式为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货币资产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等。

受限于投资人内部流程周期较长，本次协议锁定蓬远新材投后估值1.00亿元，若蓬远新材进行了后续轮次融资，则投资人股权比例与现有股东同比例稀释。

本次增资扩股后，蓬远新材仍为公司的控股公司，继续纳入公司合并范围。

(二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蓬远新材本次增资系引进新投资者，公司未丧失控制权，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年6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先进石墨烯固态均温板项目成果转化深化合作意向协议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北京石墨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3号院1号楼一层108号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3号院1号楼一层108号

注册资本：64,089.4481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石墨烯材料销售；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；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：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；密封件制造；密封件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检验检测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王旭东
控股股东：中国航发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
实际控制人：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
关联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增资情况说明

北京石墨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投资人”）按投后估值 1.00 亿，向蓬远新材投资 1000 万元，以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蓬远新材 10%的股权。

2、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名称：北京蓬远新材料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房山区燕山燕新南路 18 号院 11 号楼 2 单元 1 层

主营业务：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密封件制造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；塑料制品制造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金属结构制造；金属结构销售；钢压延加工；铸造用造型材料生产。

股东：中航蓬远（天津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%控股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蓬远新材总资产 328.92 万元，净资产 60.41 万元。2024 年度，蓬远新材营业收入 891.49 万元，净利润-39.59 万元。以上数据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☒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增资方式为以投资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货币资产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

产，具体以最终批准方式为准。

四、定价情况

本次交易定价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北京石墨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投资人”）拟向蓬远新材投资1000万元，以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蓬远新材10%的股权，出资方式为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货币资产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等。

受限于投资人内部流程周期较长，本次协议锁定蓬远新材投后估值1.00亿元，若蓬远新材进行了后续轮次融资，则投资人股权比例与现有股东同比例稀释。

本次增资事宜的约定，须在2027年12月31日前签署正式的增资协议予以确定，届时如未签署正式增资协议的，则本协议自动终止。

六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蓬远新材引入投资人是因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二级控股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进投资人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，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公司未丧失控制权，风险可控。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、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二级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是增强公司竞争力的重要举措，预计可能对公

司未来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襄阳蓬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先进石墨烯固态均温板项目成果转化深化合作意向协议》

襄阳蓬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9日